

[法]

阿勒克西·德·托克维尔 著

Alexis de Tocqueville

DE LA DÉMOCRATIE
EN AMÉRIQUE



汉阅学术文库 — 公共哲学与政治思想系列 ▶

民主在美国 上卷



YZLI0890198433

民主在美国 上卷

De la Démocratie en Amérique

Alexis de Tocqueville

[美] 阿勒克西·德·托克维尔 著

秦修明 译



YZLI0890198433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主在美国 / (法) 托克维尔著; 秦修明, 李宜培,
汤新楣译. —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3.6

(汉阅学术文库)

书名原文: De la Démocratie en Amérique

ISBN 978-7-5534-1834-6

I. ①民… II. ①托… ②秦… ③李… ④汤… III.

①政治制度 - 美国 ②资产阶级民主 - 美国 IV.

①D771.2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92337号

民主在美国 (全二卷)

著 者 [法]阿勒克西·德·托克维尔

译 者 秦修明 李宜培 汤新楣

出 品 吉林出版集团·北京汉阅传播

出 品 人 刘丛星

总 策 划 崔文辉

责任编辑 顾学云

装帧设计 未 氓

开 本 650mm×960mm 1/16

印 张 45

版 次 2013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6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椿树园15-18号底商A222

邮编: 100052

电 话 总编办: 010-63109269

发行部: 010-63104979

网 址 <http://www.beijinghanyue.com/>

邮 箱 jlpg-bj@vip.sina.com

印 刷 北京圣夫亚美印刷有限公司

ISBN 978-7-5534-1834-6

定价: 98.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托克维尔与民主

甘 阳

法国思想家托克维尔 (Alexis de Tocqueville, 1805—1859) 以往在西方思想史上虽然也占一席之地, 但其地位历来都不是特别高。唯晚近20年来, 西方学界对托克维尔的历史评价不断提升, 许多学者甚至将他和马克思以及密尔 (J.S. Mill) 并列为19世纪最重要的社会思想家 (认为三人分别代表资本主义批判家、自由主义辩护人、民主时代预言家)。这里的原因无疑在于, 20世纪后期西方社会本身的民主化发展以及非西方社会的民主化潮流, 似乎再次见证了托克维尔对民主化时代的种种预言和分析。

不过我们需要事先指出, 托克维尔并不是“民主万能论者”, 相反, 他着重的是民主时代来临的不可避免性及其结果的多重复杂性。事实上他预见到他对民主的分析既可以被用来辩护民主又可以被采用来反对民主, 因此说他自己毋宁怀有一种双重目的, 即希望那些拥护民主的人不要把民主想得那么美好, 而那些反对民主的人不要把民主想得那么可怕, 如果, “前者少一些狂热, 后者少一些抵制, 那么社会或许可以更和平地走向它必然要抵达的命运终

点。”（Tocqueville, *Selected Letters on Politics and Society*, ed. by R. Boesch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pp. 98-100）

民主问题的普遍性

托克维尔的名著 *De la Démocratie en Amérique*（上卷1835年，下卷1840年）。在中文世界一直译为《美国的民主》。但由于中文“的”字的所有格性格，这个译名容易导致误解，即以为此书主要是关于“美国的”政治制度等，这就会大大模糊了托克维尔此书的主旨是关于“民主”的普遍性问题。正如托克维尔在该书的著名导论以及他在1848年革命期间为该书第12版所写的前言中都特别强调的，他这本书要表述的只有“一个思想”（a single thought），这就是：“在全世界范围，民主都在不可抗拒地普遍来临”。换言之，托克维尔的中心问题首先是民主的问题，并强调民主问题将是“普遍而持久的”（universal and permanent），唯其如此，他才反复强调，他这本书要提出的问题，“并非仅关于美国，而是与全世界相关；并非关乎一个民族，而是关乎全人类。”（*Democracy in America*, tr. Lawrence, Harper & Row, 1966, p. 311）

因此，严格说来，托克维尔这本名著的书名不宜译为《美国的民主》，而应该译为《民主在美国》。就全书结构而言，上卷主要是关于“民主在美国”的特殊表现。民主“在美国”的情况之所以特别引起他的兴趣是因为他认为，在欧洲，“民主时代”的到来几乎无一例外要以摧毁贵族制度为前提，从而以“民主革命”为必经阶段，美国则因为历史短暂、是一个没有“贵族时代”的国家，因此“民主在美国”的独一无二性就在于它不需要以推翻贵族制度为前提，从而避免了欧洲那种民主革命。托克维尔认为，由于民主在欧洲是伴随革命而来，因此许多人已习惯于认为民主与动乱及革命之间有某种必然联系，而他对美国的考察则要告诉人们，民主带来

的动乱只是在转型时期的暂时现象而非民主的本质，因为民主与革命的真正关系毋宁是：民主越发达，动乱越少，革命越不可能（参见本书下卷第三部分第二十一章论“大革命何以越来越少”）。

但我们同时需要特别注意上卷的最后一章，这章几乎占全卷四分之一的篇幅，托克维尔却特别说明此章的主题不是关于“民主在美国”，而是关于那些“美国的，但不是民主的”（being American, but not democratic）方面。确切地说，这一章的内容主要是关于美国的种族问题。托克维尔认为，种族问题特别是黑人奴隶制的存在，乃从美国内部直接颠覆了民主的原则，从而成为美国民主的最大内在危险。他尤其指出，种族问题绝不会因为废除奴隶制就消失，因为种族歧视的根源并不在美国的政治或法律制度，而是深深植根于美国白人社会的民情（mores），“在美国，黑人的解放恰恰加强了白人社会拒斥黑人的偏见，而从法律上取消种族不平等反而使这种不平等在民情中更加根深蒂固。”（同上引，p.344）因此对美国民主而言，废除奴隶制以后还必须根除“三个比奴隶制本身更难对付、更难去除的偏见：主子意识的偏见、种族意识的偏见、白人意识的偏见”（同上引，p.342）。不消说，这正是20世纪60年代以来美国民权运动的主题之一（尽管托克维尔本人当年对此非常悲观，认为这种偏见不可能被克服，因此他认为白人和黑人之间很难避免一场战争）。

《民主在美国》的下卷事实上已经主要不是关于美国，而是集中于民主的更一般、更普遍的方面，因此西方学界普遍认为下卷就其内容而言其实应该更名为“论民主”（On Democracy）。托克维尔自己下卷第一部分第九章也特别指出，许多误解来自于人们混淆了“民主的东西”（What is democratic）与“美国特有的东西”（What is only American）。但是应该说这种混淆部分是托克维尔自己造成的。我们如果仔细看一下下卷各章节的标题，可以发现这些标题基本上分为两类，一类是标题中带有“美国的”，例如，“美国人的哲

学方法”，“美国人为什么较喜欢应用科学”，“美国人发展技艺的精神”，“美国的民主如何改变了英语”，等等；另一类则是标题中没有出现“美国”或“美国的”，而是以“民主时代”或“民主国家”为题的，例如，“民主时代文学的特征”，“民主国家中诗的某些源泉”，“民主国家的戏剧”，“民主时代史学家的一些特征”，等等。尤其下卷的第四部分所有标题都只涉及“民主”，而不涉及“美国”。粗略而言，第二类标题清楚表明托克维尔讨论的对象是“民主”的普遍倾向。但问题是，即使是那些标题带有“美国的”章节，实际也未必是关于美国，甚至与美国完全无关，例如，有一章标题是“为什么美国人多怀上进之心却少有大志”，但实际内容却几乎完全不是关于美国，而恰恰是关于作为美国之对照面的法国。

确切地说，《民主在美国》下卷基本不是关于托克维尔在美国的经验观察，而是托克维尔对“民主时代”的抽象思考，是他对民主在现代社会将会如何表现和发展的一系列推测和预见。我们因此必须立即追问，托克维尔是以什么方法来思考民主，又是从什么角度来推测民主的一般发展倾向的？

民主制与贵族制

直截了当地说，托克维尔实际上是用一种特殊的“比较方法”来思考和分析民主的，这就是民主制与贵族制（aristocracy）的比较。托克维尔事实上是从欧洲旧制度的贵族社会的特性来反推出民主社会的种种特性的。《民主在美国》特别是其下卷几乎处处是关于民主社会与贵族社会的比较。

这里应该特别指出，托克维尔本人来自法国一个显赫的贵族世家。他一生的全部思考实际都围绕一个中心问题，即如何看待法国大革命全面摧毁欧洲贵族体制这一巨大历史事件。托克维尔一家事实上与法国大革命有不共戴天之仇。托克维尔的曾外祖就是在革命

恐怖时期挺身而出为法王路易十六担任辩护律师，从而被全欧贵族奉为偶像的著名法国贵族领袖马勒泽布（Malesherbes），辩护失败自己被送上断头台，连同托克维尔的外祖父也被一并处死；托克维尔的亲生父母则在新婚蜜月时期被革命政府逮捕判处死刑，仅仅因为在等待处决时雅各宾专政倒台才虎口余生，但托克维尔的母亲已经为此而终生神经惊恐。托克维尔从小的家庭教育氛围因此充满憎恨大革命以及缅怀被处死的国王的气氛。

但托克维尔的不同寻常就在于，早在20岁之前他就开始超越了自己家庭以及自己所属社会阶层的狭隘贵族视野和保守主义立场，而逐渐形成了他自己认同法国大革命原则的立场并终生不渝。如他在私人信件中都一再强调的：“促使我们行动的并不是个人动机，而是坚定地要求我们的原则不受任何破坏，我们的原则说到底只能是1789年大革命的原则”（*Selected Letters on Politics and Society*, p.187）。正是这种立场使得托克维尔对法国大革命的检讨绝然不同于英国的柏克（Edmund Burke）对法国革命的全盘否定。如托克维尔后来在评论柏克时所指出，柏克对大革命的分析虽然在许多局部问题上不乏洞见，但柏克所描绘的全景却是“一幅全盘皆错的图像”（a false picture altogether），因为“大革命的一般品性、大革命的普遍含义，以及大革命的预兆，从而大革命的起点，完全都在柏克的视野之外”；其根本的原因就在于“柏克生活并拘囿于尚处在旧世界之中的英国，因此不能把握法国大革命的全新之处和普遍意义”，因此他在法国大革命中只看见大革命的“法国性”，却恰恰未能看出法国大革命的真正深刻性乃在于它的普遍性和世界性意义。托克维尔远高出柏克之处就在于他最早慧眼独具地看出，法国大革命的真正意义在于它标志着“民主时代”的到来。因为在托克维尔看来，法国大革命的本质是“民主革命”，法国大革命的问题因此说到底是民主的问题。

托克维尔与柏克之间的根本区别即在于：柏克仍是从欧洲旧式

“贵族自由主义”的视野去看待和评判所发生的一切，因此民主时代的问题及现代性的问题乃整个在其视野之外，而托克维尔一切思考的基本出发点则首先就是：民主时代的来临使得欧洲旧式“贵族自由主义”的时代已经终结，自由主义在民主时代因此必须走向“民主的自由主义”。

简言之，托克维尔所谓“民主”的对立面是指“贵族制”，而非泛泛与专制相对而言（事实上托克维尔认为中央集权乃是民主时代的基本倾向，参见本书下卷第四部分）。他的所有论述因此都建立在一个非常基本的分析架构上，即民主制与贵族制的相反。在托克维尔看来，正是这种作为与欧洲贵族制相对立意义上的“民主”，才是西方现代性最根本的特征或最根本的问题性所在。因此他把“民主”主要看成是一种“现代”特有的状况，认为古希腊城邦和罗马共和都不是民主制，而只是“贵族共和国”。因为就所谓“古代最民主的”雅典而言，“公民”本身就是一种特权的标志：“35万以上的总人口中只有2万人是公民，其他都是奴隶”；而在古罗马，所谓“大户”（patricians）和“平民”（plebeians）的斗争在托克维尔看来只是同一大家庭内部之争，因为“他们全都属于贵族阶层”。他因此强调，古代所谓的“人民”本身就是指贵族，其含义与现代所谓“人民”乃截然不同。

现代性的最大挑战在托克维尔看来恰恰就在于，现在每一个人都要求被作为平等的个体来对待，这是古希腊罗马人在理论上就不能接受，而中基督教则只能在理论上承认，却无法落在“现世”而只能寄予“彼岸”。欧洲旧式贵族自由主义不再能适应民主时代的原因也就在于它乃以“不平等的自由”为基础，即自由只是少数人的特权，而非每个人的权利。而“民主时代”即现代的根本诉求恰恰在于它只承认“平等的自由”（equal freedom）即自由必须是每一个人的自由，而且这种每个人的平等权利日益成为人们在一切实领域一切方面的诉求，托克维尔由此以“各种条件的平等”

(equality of conditions) 来概括现代“民主”。托克维尔一生以卢梭为自己最景仰的两大思想导师之一，说卢梭的著作他每天要读一点，这是毫不惊讶的。因为事实上他对“民主”即“各种条件的平等”所做的透彻分析，乃是直接延续卢梭对“不平等”的分析而来，尤其《民主在美国》下卷对民主基本特性的分析，在风格上都受卢梭《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的影响。

托克维尔对民主理论的重大发展之一由此就在于他不像以往那样单纯把民主看作一种政体形式。他突出地强调了所谓“民主”远非只是一个政治范畴，而同时甚至首先是社会、文化、习俗、家庭、婚姻，以至知性活动方式、感性生活方式，及基本心态结构等人类生活一切方面的普遍性范畴。《民主在美国》下卷由此详加分析民主即“各种条件的平等”对知性活动 (intellectual movements) 的影响 (第一部分)，对情感方式 (sentiments) 的影响 (第二部分)，对民情 (mores) 的影响 (第三部分)，以及所有这些社会文化方面的民主化将会对政治产生的反影响 (第四部分)。确切地说，托克维尔是把民主作为现代人的基本生活方式来分析和考察的。也正是这样一种考察视野，使他特别敏感地指出，民主将永不会在某一阶段或某一领域就停步不前，而将成为对现代人和现代社会的永无止境的挑战过程，如他以揶揄的口吻所言：“难道谁会以为，民主在摧毁了封建制度和打倒了国王以后，就会在中产阶级和有钱人面前退却？”

托克维尔的中心关切是他所谓“民主人” (democratic man) 即现代人的基本“心态”——追求“各种条件的平等”的强烈“欲望”——与民主社会的“制度”之间的持续张力。这种张力就在于：“民主的各种制度激发并讨好人们对平等的激情，但又永远不可能完全满足这种激情” (*Democracy in America*, p.198)。因为显而易见，任何社会再民主也不可能达成完全的平等，但是另一方面，“民主的各种制度最大程度地发展了人心中的嫉妒情感

(sentiments of envy)，因此“人们越平等，他们对平等的渴求就越难满足”。因为“当不平等是社会通则时，最大的不平等都见怪不怪。但当一切都已或多或少抹平时，最小的差距都引人注目。”民主时代的基本张力由此就在于“平等所激发的欲望”与永远不可能完全满足这些欲望的各种“制度”之间的“不断交战”(constant strife)。换言之，现代“民主”的一个基本悖论就在于，正因为民主社会提供了有史以来最大的平等但又永不可能达到完全平等，人们对“各种条件的平等”的追求变得永无止境：“这种完全的平等总是在人们认为伸手可及时从人们的手指缝中溜走，就像巴斯噶说的已不断高翔而逃走；人们由此为追求完全平等而激动不已，尤其因为它既近在眼前又远在天边，就更让人锲而不舍。”(同上引p. 198)

晚近十余年来托克维尔在西方学界受到的重视日益有超出其他经典思想家的趋势，其原因实际也在于，托克维尔指出的这种民主永不会停步的特性，即使在西方也只是在本世纪后半叶才变得越来越突出。所谓后现代主义的挑战，女性主义的挑战等，可以说都是托克维尔所谓“文化民主化”问题的日益尖锐化表现，从而也就再次提出了“民主是否会有最后的极限”这一托克维尔当年自承无法回答的问题(“那么我们最终走向何方？无人知晓”)。

2000年3月于香港大学

目 录

第 一 部



绪论	001
第一章 北美的外形	017
第二章 盎格鲁—美国人的起源，以及此种起源对其未来状况的重要关系	025
第三章 盎格鲁—美国人的社会状况	042
第四章 美国的民权主义	050
第五章 考察整个联邦状况之前 必先考察各州状况	053
第六章 美国的司法权及其对政治社会的影响	085
第七章 美国的政治审判权	092
第八章 联邦宪法	097

第 二 部



第一章 何以能严格地说美国由人民统治	151
第二章 美国的政党	152
第三章 美国的出版自由	159
第四章 美国的政治社团	168
第五章 美国的民主政府	175
第六章 美国社会从民主政府获得的真正利益	208
第七章 美国多数的无限权力及其后果	224

第八章 减轻美国多数压制的因素	
没有集权存在	239
第九章 有助于在美国维持民主共和的	
主要因素	253
第十章 住在美国领土上的三个种族的现状及其未	
来之大致情况	292
结论	370

绪 论

在美国逗留的期间，引我注意的新奇事物，再没有比人们在条件上普遍平等给我更深的印象了。我很容易就发现这个主要事实对整个社会动向的莫大影响；这个事实赋予舆论一种特有方向，并给法律一种特别要旨；它给与统治当局以新的箴言，使得被治者具有种种特殊的习惯。

我不久发觉，这个事实的影响，还远超出该国的政治性质和法律，对平民社会产生的效果不亚于对政府产生的效果；它创造舆论，引起新的情感，建立奇特的习俗，并改变一切非它所产生的东西。我对美国社会研究得越深，便越发觉这种条件的平等，是所有其他东西好像由之产生的根本事实，是我的一切观察经常归结到的中心点。

接着，我把思想转移到我们自己的半球，觉得我在该处看到了某种与新世界呈现给我的相类似的景象。我注意到，条件的平等在该处虽不曾达到好像在美国已达到的极限，却不断在接近那种极限；而且，支配美国社区的民主，看来在欧洲也正在迅速得势。

因此，我便起了念头，想写此刻放在读者面前的这本书。

谁都明白，一场伟大的民主革命正在我们之间进行。可是，大

家对之看法却有不同。在一些人看来，这场伟大的民主革命好像很新奇，却也很偶然，而且，既然如此，他们就希望仍有可能去加以限制；在另一些人看来，这场伟大的民主革命却仿佛是不可抗拒的，因为它是历史上能找到的一个最一致、最古老和最持久的趋势。

我回顾了一下法国七百年前的局面，那时法国领土为少数家族所瓜分，这些家族是土地的所有人和居民的统治者；统治权随家族的继承而世代相传；暴力是人能对人采取的唯一有效手段；而地产则是权力的独一源泉。

可是，教士的政治权力建立起来，并且开始增加了，教士对所有阶级都敞开了大门，穷人和富人，平民和贵族，都可以当教职人员；平等经由教会而透入了政府，原先必须终生过奴役生活的农奴，在贵族中就了教士职位，常常还高出君主一头。

随着社会变得更加稳定和文明，人们彼此间的不同关系也越益复杂和多样起来。从此，民法的需要被人感到了。法官不久便从默默无闻的办案处和尘土仆仆的事务室中崭露头角，登上君主的宫廷，坐在身穿貂皮和铠甲的封建侯爵旁边。

当国王们正因好大喜功而使自己破产，贵族们正因私人战争而使自己资财荡尽时，下层阶级的人却在凭商业使自己致富。金钱的势力，在国务上开始可以察觉到了。生意买卖开辟了一条取得权势的新路，金融家在政治上爬到了一种有权有势的地位，处在那个地位既受奉迎又遭鄙视。

文化逐渐传播，对文学艺术的重新爱好变得明显起来；智力和意志有助于成功；知识变为政府标志，才智成了一种社会力量；受过教育的人参与了国事的处理。

出身高贵所包含的价值，其低落之迅速，有如发现取得权势的新法门之快捷。在11世纪，高贵头衔是无价之宝；在13世纪，它却可用钱买得。高贵头衔在1270年第一次当作礼物授予，而平等就像这样由贵族阶级自己传入了政府。

在这700年中，有时发生这种情形：贵族为了抵抗王权，或为了削弱敌手的权力，赐予平民某些政治权利。再不然，更常见的是，国王准许下层阶级参加政府，意在限制贵族阶级的权力。

在法国，国王始终是最积极最经常地提倡平等的人。当他们强大和野心勃勃时，他们不辞劳苦地把老百姓提高到贵族的水准；当他们稳健和无力时，他们容许老百姓升到比他们自己还要高的地位。有的借他们的才能，有的靠他们的恶习，去帮助民主。路易十一和路易十四把所有阶级都置于王权之下，处于同一的臣属程度；最后，路易十五本人和他的整个朝廷，则落得片甲不留。

一旦土地除了用“拜领地”方式以外，开始以其他方式为人占有，一旦私人财产能依次施展它的权势，艺术上的每一种发现，工商业上的每一项改良，便立即在人们中间创造了许许多多新的平等因素。从此，每一件新发明，每一种因新发明而引起的新需要，以及每一种渴求满足的新欲望，都成了通向普遍平等的步骤。奢侈的愿望，战争的爱好，时尚的需求，以及人心中那些最肤浅的激情，和最深邃的激情一样，仿佛都在促使穷人致富，富人变穷。

从智力成为力量和财富的一种来源之时开始，我们看到每一科学发明，每一新的真理，每一新的观念，都成了一种人们能加掌握的权力根芽。诗才、雄辩、记忆、心灵的优美、想象的火花、思想的深刻以及上天随便散发的一切才能，都转而在于民主有利。即使这些东西掌握在民主的敌人手中，这些东西由于鲜明地衬托出人的本来伟大，也仍然为民主的事业效力。因此，民主征服的领域，随文明 and 知识所征服的领域而扩大；而文学则成了一座为一切人开放的军械库，穷人和弱者每天都指靠从中取用武器。

随便翻阅一下我们的历史，我们在过去700年中简直找不出一件大事不曾推动条件的平等。

十字军东征和英国一次次的战争，抽杀贵族，分掉他们的财产；市自治机构把民主自由带进了封建君主政体的怀抱；枪炮的发

明，使家臣与贵族在战场上趋于平等；印刷术把同一资源向所有阶级的头脑打开；邮政把知识带到茅舍柴扉，一如带到皇宫大门；而新教则宣告所有的人都一样能寻到通往天国之路。美洲的发现，开辟了千百条新的发财途径，使一些默默无闻的冒险家变得有钱有势。

假如我们从11世纪开始，检查一下法国在每半个世纪中所发生的事，我们将不会不发觉在这些半世纪的每一时期末尾，社会状况都发生过一种双重革命。贵族在社会阶梯上爬下来，而平民则爬了上去；一个下降，一个上升。每半个世纪都使他们彼此更为接近，他们很快就会相遇了。

而这种情形，也并非法国所特有。无论朝何处看，我们都发觉同一革命正在整个基督教世界进行。

国家生活中所发生的各种事件，处处都转而对民主有利：所有的人都在尽力帮助它，那些有心为它的事业尽力的人，以及那些无意中为它效劳的人，都是一样的。那些为它战斗的人，甚至那些自称反对它的人，全都一直被驱往同一方向，为同一目的效劳。有的不知不觉，有的身不由己，全都成了上帝手中的盲目工具。

因此，平等原则的逐渐发展，乃是一个天意使然的事实。它具有天意使然的事实的一切主要特征；它是普遍的，它是持久的，它经常躲开一切人为干涉，而一切事件和一切人对它的进展都作出了贡献。

这样看来，认为一个源远流长的社会运动能由一代人的努力加以阻止，岂是聪明的想法？能够相信已推翻封建制度和打败国王的民主，会在商人和资本家面前退却？现在民主已长得那样强大，而它的敌手却如此软弱，难道它会裹足不前？

那么，我们正在走向何处呢？谁也不能答复这个问题，因为比喻之词已不中用了。眼下基督教国家具有比以往任何时候，比世界任何部分都要大的条件平等。已做下的庞大工作，使我们无法预见还有什么工作等着要去完成。